

【A901瑞銀集團債券IV徵求現金收購計畫】

親愛的顧客您好：

瑞銀集團公司(UBS GROUP AG)針對6檔債券公布現金收購計畫(Cash Tender Offers)，您所持有的A901瑞銀集團債券IV為此次收購計畫之適用標的，特此通知您此一訊息，有關此計畫詳情，請詳閱發行機構提供之英文說明文件，此英文說明文件已於本行網站充分揭露，網址為：<https://esun.co/Nf06j>，投資人可自行上網審閱或下載使用。

本次現金收購計畫之重要日期及時間、收購計畫內容與相關事項說明如附件：「A901瑞銀集團債券IV徵求現金收購計畫說明暨同意書」(簡稱同意書)；若您有意願參與現金收購，敬請於2026年9月9日(含)17:30前，填妥同意書並聯繫本行進行辦理，詳情請洽本行理財專員。

感謝您對本行的支持，並祝福您及您的家人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玉山銀行 敬啟

A901瑞銀集團債券IV徵求現金收購計畫說明暨同意書

債券名稱：瑞銀集團債券IV (ISIN：USH3698DCW23)

產品代號：A901

債券持有人：_____

持有面額(即參與面額)： USD

信託編號：_____

壹、說明：

一、瑞銀集團公司(UBS GROUP AG)針對6檔債券公布現金收購計畫(Cash Tender Offers)，您所持有的A901瑞銀集團債券IV為此次收購計畫之適用標的，特此通知您此一訊息，有關此計畫詳情，請詳閱發行機構提供之英文說明文件，此英文說明文件已於本行網站充分揭露，網址為：<https://esun.co/Nf06j>，投資人可自行上網審閱或下載使用。

二、現金收購計畫主要內容：

(一) 重要日期及時間

截止日	定價日
2026/9/10 17:00 (紐約時間)	預計為 2026/9/10 10:00 (紐約時間)

(二) 適用現金收購計畫之標的收購條件如下表：

債券代號	ISIN	優先接受順位 (Acceptance Priority Level)	收購對價* (Early Tender Consideration)
A901	USH3698DCW23	6	參考2031/8/31到期之美國公債(票息4.375%)之市場殖利率，外加固定利差40 bps後，依官方公式計算之折現值為準。 定價基準日為2026/9/10 上午10:00(紐約時間) 預計交割日為2026/9/14

* 9/7 計算之早鳥收購百元參考價格為 97.57 美元

(三) 收購方式說明：

- 發行機構針對 6 檔流通債券進行現金收購，並設定優先接受順位。您所持有的A901 瑞銀集團債券 IV 的優先接收順位為 6。
- 現金收購整體收購上限為 20 億美元。若較高順位債券收購完畢而未達收購上限，則繼續接受下一順位之收購；若某一順位加入後會超過上限，該順位可能被跳過，且本次要約不會對任何順位進行按比例收購，然發行機構仍保留增加收購上限的權利。
- 現金收購之適用面額：最低接受收購面額為 250,000 美元，並以 10,000 美元為累加單位。
- 總對價(收購金額乘以面額)的千元參考報價將四捨五入至小數點第 2 位。
- 前次配息日(含)至交割日(不含)之應計未付利息，將支付給成功被發行機構接受

現金收購的投資人。

6. 發行機構保留修改、終止或延長現金收購計畫之權利。

三、依據保管銀行Clearstream電文通知，已持有「A901瑞銀集團債券IV」標的之顧客可進行下列參與要約收購方式(二擇一)：

☐選項1：參加現金收購計畫

☐選項2：不同意參加現金收購計畫

四、本行收取徵求現金收購計畫說明暨同意書最終收件時間：**2026年9月9日(含)17:30前**，若您有意願參加本次現金收購計畫，請於上述時間內聯繫本行辦理。超過此日期回覆或無回覆本行將視為您選擇「不同意參加現金收購計畫」之表達。

五、參加收購若成交，入帳金額將包含成交金額及前次配息日(含)至交割日(不含)之應計未付利息，並扣除信管費。

貳、重要風險提醒：

一、現金收購結果可能全部成交、全部不成交或部分成交，本行不做買回面額之保證。

二、若您參加本次現金收購計畫，保管銀行將會圈存(Block)您所持有的債券部位，**在本行接獲保管銀行Clearstream通知結果或完成收購款項分配作業前，此期間將暫不開放您進行債券贖回交易。**

三、如有未盡事宜，請參閱發行機構公布之英文說明文件。

四、發行機構保留修改、終止或延長邀約之權利，上述徵求現金收購同意計畫可能因法令、公司政策等因素而隨時發生變動或終止，實際結果本行將以收到保管銀行正式通知為主。

參、顧客聲明事項:

- 一、 本人瞭解本同意書所載之現金收購事項與相關事宜涉及法律、財務、稅務等方面之影響，如有需要，本人已洽詢相關專業人士。
- 二、 本人已瞭解參加收購若成交時同意並授權 貴行以保管銀行通知的「收購價」作為執行後續贖回交易委託及款項分配作業的贖回價。
- 三、 現金收購可能涉及各項費用及稅捐之支付，實際入帳金額將以保管銀行通知為準；但假若相關費用及稅捐為日後發生，本人已充分瞭解 貴行將依據「辦理特定金錢信託契約總約定書」第五條第五項及第十三條第四項等之規定，委託人應遵守投資標的所適用之法令及其相關規定，並就信託標的之投資，不論盈虧，應負擔各項費用及稅捐。本人同意並授權 貴行於本人玉山銀行之外幣帳號進行扣款以作為各項費用及稅捐之支付。
- 四、 謹此確認，本人已瞭解本說明書記載之說明、重要風險提醒及聲明事項，且針對現金收購之意思表示為本人自行判斷，並非受任何人之意見影響。

此致

玉山銀行

委託人

(及負責人)_____ (請蓋原留印鑑)

(委託人確認收件人員已出示信託業經營與管理人員服務證)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或統一編號)_____

西元

年

月

日

收件單位主管檢視

作業人員(驗印)

收件人員

分行代號

--	--	--	--	--